

南方公司 2022 年交安专项养护工程 勘察设计

询 比 文 件

询比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目录

第一章询比公告.....	3
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评选办法.....	11
第四章合同关键条款.....	18
第五章询比申请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询比公告

南方公司 2022 年交安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询比项目

一、询比条件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交安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列为我司 2022 年度交安专项工程。交安专项为：G76 厦蓉高速（隆纳）临崖路段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隆纳）94 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纳黔）K1724-K1786 桥梁搭接护栏等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等（所列项目可根据询比人实际情况做相应的调整并签订补充合同，但勘察设计的费用累加不大于 100 万元），勘察项目根据资金投入情况不具备公开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询比，项目发包人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现由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询比人对本项目进行公开询比，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询比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询比。

二、询比内容

1. 询比内容：G76 厦蓉高速（隆纳）临崖路段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隆纳）94 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纳黔）K1724-K1786 桥梁搭接护栏等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等（所列项目可根据询比人实际情况做相应的调整并签订补充合同，但勘察设计的费用累加不大于 100 万元）。

本项目为包干费用，包含全过程咨询服务费、资料出版费、印刷费、劳务费、会务费、住宿费、管理费、交通、保险、合理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本次询比服务期：合同签订日起至工程交(竣)工验收止。

三、本次询比申请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2、报价人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乙级及以上，公路行业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五年内（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在高速公路范围内应同时具备以下业绩：（1）承担 1 个及以上新建高速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2）承担 2 个及以上单项勘察设计的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

4、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报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规章制度。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四、获得询价文件的办法、地点、时间和费用

1、凡有意参加询价的申请，请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nfgs.com/>) 上免费匿名下载询价文件及参考资料。

2、询价文件补遗书（如果有）、通知书（如果有）由询价申请人在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cnfgs.com/>) 上自行下载。

询价申请人应在询价期间实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询价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询价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询价人视为询价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询价申请人负责。

3、询价申请人在送交询价申请文件之前无须向询价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询价申请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五、询价担保

询价申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前，须提交**壹万元**的询价保证金。询价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由询价申请人基本帐户一次性转出或派经办人到现场缴纳且需在询价截止时间前缴纳，询价申请人须派经办人在询价现场或询价后到询价人财务部门领取收据。

六、询价文件递交

询价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24 日上午 9:30~10: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00 时（北京时间），询价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询价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询价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南方公司二楼会议室。询价人定于询价申请文件的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询价申请文件启封会，询价申请人应派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出席询价会并签到。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价申请文件，询价人不予

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在 <http://www.scnfgs.com/> 发布。

序号	信息发布阶段	媒体名称
		http://www.scnfgs.com/
1	询比公告	发布
2	询比文件下载	发布
3	补遗书	发布
4	评选结果公示	发布

八、评选方法

本次询比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选采用**综合评估法**。

九、询比结果公示

评选结束后，由询比人将评选小组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scnfgs.com/>）网站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询比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向监管部门提出。

十、联系方式

询比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询比人地址：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南方公司二楼会议室

邮编：646000

联系人：邓先生 罗先生

联系电话：0830-3252038

询比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7 日

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

一、询比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询比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询比申请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询比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询比申请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询比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项目概况	具体信息或数据
询比人	询比人名称：同询比公告 地 址：同询比公告 邮 编：同询比公告 电 话：同询比公告 传 真：同询比公告 联 系 人：同询比公告
询比代理机构	无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签订勘察设计合同服务工期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质量的相关要求
安全目标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无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交安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询比项目
询比范围及合同段划分	本次询比范围：同询比公告 合同段划分：否
建设单位的管理机构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	公路通行费收入

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询比申请人最多可获得中选资格数量	1个
2	联合体询比申请	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1	关联关系	询比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询比申请人，不得参加此次询比。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3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否
	现场踏勘时间、地点	/
4	是否召开询比申请预备会	否
	询比申请预备会时间、地点	/
4.1	询比申请人确认收到补遗书的截止时间	无时间要求，由询比申请人从询比文件中指定网站（网址详见询比公告）上自行查阅与下载，不要求询比申请人向询比人发出确认函。
5	报价方式	本项目采用报价比例（以百分比表示，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形如“82.01%”）的形式进行报价，询比时所报的报价比例将作为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用统一的报价比例。
5	限价	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限价为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的60%-85%。询比申请人不对具体金额进行报价，仅对最终认定的勘察设计费进行比例报价，即询比申请人所报的报价比例必须在60%（包含）-85%（包含）之间，否则按否决询比申请处理。勘察设计费用审核后并乘以中选报价比例后金额不能超过100万元。
6	询比申请文件的组成	一、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询比申请函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询比保证金 （四）资格审查表 （五）技术建议书（勘察设计） （六）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七）其它资料 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一）报价函 （二）报价说明
7	服务费是否调整	否

8	询比保证金	本项细化为： (1) 询比保证金的金额：1 万元。 (2) 询比保证金的形式： 采用现金形式，询比保证金自报价人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询比人指定账户或由报价人派经办人到现场缴纳，且须在询比截止时间前到账。（由询比人进行核查） 账户名：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泸州市分行 账 号：51001636108050617335
9	询比保证金的退还	本项补充为： (1) 退还时间 确定为中选候选人的询比担保，在询比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5 个工作日后开始退还，最迟应不超过询比文件有效期。其他非中选候选人的询比担保在评审结果公示结束 5 个工作日后开始退还。 (2) 退还方式 现金担保由询比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凭单位介绍信及身份证，以及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的现金担保收据在询比人处退还，现金担保退还至询比申请人的基本帐户。
10	询比担保不予退还的情形	本项修改为： 询比申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询比截止时间后撤销或修改询比文件；或 (2) 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拒签合同协议书；或 (3) 在签订合同时向询比人提出附加条件；或 (4) 在评审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选候选人的询比申请人提供了虚假资料。
11	询比申请文件有效期	递交询比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 30 天
12	询比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13	询比申请文件的密封	(1) 内层封套：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含正本、副本）、第二个信封（含正本、副本）、应分别单独装入内层封套密封，内层封套应密封完好，且在封口处应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2) 外层封套：将上述单独密封的内容统一密封在一个总外层封套中。外层封套应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且在封口处应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14	封套上写明	1. 外层封套（内装第一个信封、第二个信封）： （项目名称）询比申请文件 在 2022 年 2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询比申请人名称： 2. 内层封套： (1) 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封套： （项目名称）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询比申请人名称： (2) 询比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封套： （项目名称）询比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询比申请人名称：
15	递交询比申请文件地点、截止时间	见询比公告

16	启封时间、地点	见询比公告
17	是否邀请公证机构	否
18	启封程序	(4) 密封情况检查：由询比申请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询比申请文件密封情况，检查询比申请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和密封情况 (5) 启封顺序：随机，当询比申请人少于 3 个（不含 3 个）将不予启封，原封退还
19	评选小组的组建	评选小组构成：3 人； 评选专家确定方式：询比人选派相关方面的专业人员
20	评审办法	本次询比采用双信封形式；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21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本项细化为： (1)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询比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2) 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比人取消其中选资格。
22	重新询比	本项细化为：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询比人可重新询比： (1) 询比截止时间止，递交询比申请文件的询比申请人少于三个的； (2) 经评选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询比申请的； (3) 评选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与询比人签订合同的； (4) 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以资金、技术等非正当理由放弃中选，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现金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规行为等情形，询比人可以按照评选小组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询比。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监督部门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工作部 地址：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三段 202 号 邮政编码：646000 电 话：0830-3252018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2）同时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类乙级及以上，公路行业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五年内（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在高速公路范围内应同时具备以下业绩：（1）承担1个及以上新建高速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2）承担2个及以上单项勘察设计的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人)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工程师及以上，近5年内担任过1个及以上高速公路施工图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出具开标截止日上个月或上上月之前连续6个月在询比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缴费证明。
技术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近5年内担任过1个及以上高速公路施工图勘察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出具开标截止日上个月或上上月之前连续6个月在询比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缴费证明。
后续服务项目负责人	1	工程师及以上，担任过1个及以上高速公路施工图勘察设计后续服务工作。出具开标截止日上个月或上上月之前连续6个月在询比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缴费证明。

注：1. 在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内外部协调等事宜。

2. 本表所列人员作为资格审查评审及评分因素。

第三章评选办法

评选办法前附表

《评选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询比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询比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选方法	(1) 本次询比采用资格后审，评选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双信封形式），即对询比申请人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进行评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当询比申请人的综合评分相等时，评选小组依次按照以下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①评定价低的优先； ②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询比申请人优先； ③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较高的询比申请人优先。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询比申请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2) 询比申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询比申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询比申请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内容提供了询比申请保证金； (4) 询比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询比申请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 询比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询比申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 同一询比申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询比申请文件； (7) 询比申请文件中未出现有关询比申请报价的内容； (8) 询比申请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9)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a. 询比申请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询比申请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询比申请人义务； c. 询比申请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询比申请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询比申请人在询比申请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询比申请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0) 询比申请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规定；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询比申请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2) 询比申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名章齐全，询比申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询比申请人所报的报价比例应在 60%（包含）-85%（包含）之间 (4) 询比申请报价能够确定具体的数值或比例； (5) 同一询比申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的询比申请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6) 询比申请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询比申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许可证； (2) 询比申请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询比申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询比申请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询比申请人的主要人员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1	分值构成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业绩：25 分（第一个信封） 主要人员：22 分（第一个信封） 信誉：8 分（第一个信封） 技术建议书：35 分（第一个信封）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询比申请报价：10 分（第二个信封）
2.2.2	评选基准价计算方法	(1) 询比申请人所报询比申请报价比例超过 85%或低于 60%，按无效询比申请处理，不进入评选基准价的计算。 (2) 评选价的确定，评选价=询比申请人所报询比申请报价比例 (3) 评选基准价 ①评选价在 75%~85%之间的所有评选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选基准价； ②当所有评选价均不在 75%~85%之间时，按 80%的报价比例作为评选基准价，即评选基准价=80%
2.2.3	评选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询比申请人评选价－评选基准价) /评选基准价，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形如 6.01%，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商务、技术综合评分+报价评分
3.6.1	推荐中选候选人	(1) 评选小组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的所有的询比申请人，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多个询比申请人综合得分相同时，首先按询比申请人评选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询比申请人评选价也相等时，则按询比申请人询比申请截止日前的信用等级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询比申请人信用等级也相同时，则按第一个信封评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若上述情况都相同时，则按有利于招标人原则进行排序。） (2) 评选小组按综合得分排序推荐前 3 名中选候选人（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1	询比申请人资格条件的核查	本条修改为： 本条不适用本次询比项目。询比申请人所提供的资料、文件等真实性要求按照询比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执行。
3.6.5	澄清和说明	（1）询比申请人收到问题澄清通知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含传真）形式给予答复，询比申请人的澄清必须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若未影响到中选候选人排序，则可不要求询比申请人澄清。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条款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业绩	25 分	新建项目勘察设计业绩	10 分	满足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第（1）条得 6 分；扣除满足资格条件审查最低要求的项目个数后，近五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增加 1 段新建高速公路项目主体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2 分；每增加 1 段新建高速公路项目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1 分；每增加 1 个新建高速公路项目房建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1 分。
			养护项目勘察设计业绩	15 分	满足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第（2）条得 10 分；扣除满足资格条件审查最低要求的项目个数后，近五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增加 1 个高速公路养护工程交安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项目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2 分；每增加 1 个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房建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业绩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1 分；每增加 1 个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桥梁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项目加 0.5 分，本细项最多加 2 分。注：所有业绩不重复加分。

2.2.4 (2)	主要人员	22 分	项目负责人	8 分	满足附录 4 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得 4.8 分； 高级工程师，加 1.2 分，正（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加 3.2 分；本项最多加 3.2 分。
			技术负责人	7 分	满足附录 4 技术负责人最低要求得 4.2 分，正（教授级）高工及以上，加 2.8 分，本项最多加 2.8 分。
			后续服务项目负责人	7 分	满足附录 4 后续服务项目负责人要求得 4.2 分，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加 2.8 分，本项最多加 2.8 分。
2.2.4 (3)	信誉	8 分	信用等级 （8 分）	四川省 交通运 输厅信 用评价	（1）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AA 级的 询比申请人，得满分 8 分； （2）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A 级 的询比申请人，得 6.4 分； （3）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B 级 的询比申请人，得 4.8 分； （4）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C 级 的询比申请人，得 0 分。
2.2.4 (4)	询比申请 报价	10 分	勘察设计费报 价 （10 分）	询比申 请人报 价比例	（a）修正后询比申请人报价比例>85%或<60%， 按无效询比申请处理。 （b）修正后询比申请人所报报价比例=评选基准 价，评选得分值 C 为满分 10 分。 （c）修正后询比申请人所报报价比例<评选基准 价， 则评选价得分 C=10-偏差率×100×E，E 取 0.1。 （d）评选基准价<修正后询比申请人报价比例≤ 85%， 则评选价得分 C=10-偏差率×100×E，E 取 0.2。
2.2.4 (5)	技术建议 书	35 分	对询比项目的理解和总 体设计思路（8 分）		合理得 8~6.4 分，较合理得 6.4-4.8 分，一般得 4.8 分，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对本次询比项目高速 公路养护工程勘察设 计特点、关键技术问题 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0 分）		合理得 10~8 分，较合理 8~6 分，一般 6 分，无 此项内容得 0 分。
			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措 施、进度保证措施（7 分）		合理得 7~5.6 分，较合理 5.6~4.2 分，一般 4.2 分，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 措施（10 分）		合理得 10~8 分，较合理 8~6 分，一般 6 分，无 此项内容得 0 分。
			注：在计算询比申请人技术建议书得分时，最终得分为评选专家打分的平 均值。		

注：各评审因素得分以评选小组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保留 2 位小数。

二、评选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选方法

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估法。评选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询比申请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或根据询比人授权直接确定中选人，但询比申请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选小组应按照评选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选候选人或确定中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评分分值构成

（1）技术建议书：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主要人员：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评选价：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2 评选基准价计算

评选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3 评选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选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评选价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 评选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评选小组可以要求询比申请人提交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选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选小组按本章第 2.2.1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询比申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4 询比申请人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的均进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询比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询比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选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询比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4.2 询比申请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选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询比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询比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询比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1) 询比申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3 报价函中的询比申请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选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询比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询比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询比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修正后的最终询比申请报价若超过最高询比申请限价(如有)，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4.4 修正后的最终询比申请报价若高于最高询比申请限价(如有)，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选小组按本章第2.2.4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选价计算出得分C。评选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询比申请人综合得分=询比申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选小组发现询比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询比申请报价，使得其询比申请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询比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询比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选小组应认定该询比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询比申请。

3.6 询比申请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选过程中，招标人应协助评选小组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询比申请人的设计资质、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询比申请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询比申请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6.2 评选小组应对在评选过程中发现的询比申请人与询比申请人之间、询比申请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询比申请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询比申请人存在串通询比申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询比申请人相互串通询比申请：

- a. 询比申请人之间协商询比申请报价等询比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询比申请人之间约定中选人；
- c. 询比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询比申请人放弃询比申请或中选；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询比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询比申请；
- e. 询比申请人之间为谋取中选或排斥特定询比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询比申请人相互串通询比申请：

- a. 不同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询比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询比申请事宜；
- c. 不同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文件异常一致或询比申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询比人与询比申请人串通询比申请：

- a. 询比人在开标前开启询比申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询比申请人；
- b. 询比人直接或间接向询比申请人泄露标底、评选小组成员等信息；
- c. 询比人明示或暗示询比申请人压低或抬高询比申请报价；
- d. 询比人授意询比申请人撤换、修改询比申请文件；
- e. 询比人明示或暗示询比申请人为特定询比申请人中选提供方便；
- f. 询比人与询比申请人为谋求特定询比申请人中选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询比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询比申请；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7 询比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选过程中，评选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询比申请人对询比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选小组不接受询比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询比申请人不按评选小组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选小组应否决其询比申请。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询比申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询比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询比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询比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选小组不得暗示或诱导询比申请人作出澄清、说明，对询比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询比申请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选小组的要求。

3.7.4 凡超出询比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选时不予考虑。

3.8 评选结果

3.8.1 除第二章“询比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选人外，评选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8.2 评选小组完成评选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勘察设计招标文件》（2018 年版）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内容做如下补充、细化：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2 发包人：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3 工程和勘察设计

1.1.3.1 工程：南方公司 2022 年度交安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1.1.3.6 本目段末补充：勘察设计文件还包括但不限于需要的风险评估等专题研究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招标最高限价及补充技术规范等。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本次招标总合同签约合同价为设计人投标文件所填报的报价比例，每个具体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价为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乘以报价比例，作为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的签约合同价。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本款修改为：鉴于养护工程项目具有零星分散、项目不确定等特点，在签订合同时发包人和中标人需先后签订以下合同：

(1) 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由中选人和发包人签订《南方公司 2022 年度交安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合同协议书》（简称“总体勘察设计服务合同”），以及廉政合同。总体承包合同的合同期限为 2022 年度。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含报价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勘察设计技术要求；
- (7) 报价清单（如有）；
- (8) 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 (9)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6.2 发包人提供的文件

发包人可向设计人提供本项目交（竣）工资料、前阶段交安专项养护工程交（竣）工资料、检测资料等，并对提供的原始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 发包人义务

2.6 其他义务

2.6.5 在设计人员进入现场进行勘察作业时，发包人应对设计人与地方政府，以及交警、路政、养护管理部门的协调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但并不免除设计人根据本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3. 发包人管理

3.2 监理人

3.2.1 本工程是否委托监理人进行勘察设计监理：否。

3.4 决定或答复

3.4.2 发包人应在收到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后5天内作出书面答复。

4. 设计人义务

4.1 设计人的一般义务

4.1.1 遵守法律

本项补充：

(1) 设计人应遵守现行的所有法律，不论是国家、省、市的还是影响合同执行并对设计人有约束的法律。如果因设计人或其派遣人员违反了这些法律，从而导致债务、损失、索赔、罚金、处罚等费用，不论其性质如何，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2) 设计人应保护和保障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设计人的疏忽不当行为造成的所有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收费及其他责任。

4.1.2 依法纳税

本项约定为：设计人因承包本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设计人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内，不单独报价。设计人按照税务机关认定的计税方法向发包人提供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后，发包人才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款。合同款为包括增值税及各种附加费用在内的全部税费，设计人承担各种税、费，并履行纳税义务。报价单价和总价均为包括增值税及各种附加在内的全部税费，不做价税分离。如设计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设计人不但要承担赔偿责任，而且不能免除其开具合法增值税发票的义务。

本款补充 4.1.7~4.1.8 项

4.1.7 设计人应按总体勘察设计服务合同约定，根据发包人的相关要求，完成发包人委托的所有勘察设计，如因设计人自身原因，无法完成发包人委托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任务时，除应公开招标的单项项目工程勘察设计任务外，设计人有权指定具有同等资质条件的其他勘察设计服务单位完成勘察设计工作，但须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批准，其费用从相应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中支付。若设计人连续三次出现无法完成勘察设计任务的情况，发包人有权解除总体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4.1.8 单项养护工程所有涉及的专项检测、评估、交通保障方案、养护安全作业方案的费用包含在了设计人的报价之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4.2 履约保证金

4.2.1 履约担保的提交（新增）

合同签订时：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发包人提交 5 万元履约担保。

4.2.2 履约担保的退还（新增）

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合同期最后一个勘察设计项目所有工作成果提交发包人前一直有效。履约担保（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应在合同期最后一个勘察设计项目所有工作成果提交发包人后退还给设计人（含发包人开户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有）。

4.3 分包和不得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5. 勘察设计要求

5.1 一般要求

本款补充 5.1.6~5.1.15 项

5.1.6 设计人要在设计过程中始终贯入绿色工程、品质工程，为之后的实施和相关工作的开展打好坚实的基础。设计人在勘察设计中直接涉及质量、安全、环保、节地和公众利益的强制性标准和技术指标，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降低、舍弃、更改或随意选取。对技术标准中可合理运用的非强制性指标，应在确保行车安全的基础上经过综合论证后确定。在严格执行标准的同时，也要处理好与设计创作的关系，鼓励设计人员在执行强制性标准的前提下，合理、灵活地运用技术指标，精心设计，用心创作，设计出有特点、有风格的作品。

5.1.7 设计人应根据高速公路养护工作的特点，深入现场认真收集项目已有的路况调查、检测评定以及相关报告资料，并充分听取发包人和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做到：对项目充分了解，双方沟通协商密切，设计服务及时，设计内容贴切实际，设计成果满足需要，避免发生边设计边施工或情况不明盲目设计的情况发生。设计人员在项目实施前、中、后均应经常深入现场，了解和掌控设计的合理性和完整性，为项目做好设计服务。

5.1.8 设计人应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设计人完成外业分类作业时，需报请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审查单位验收；完成内业分类作业时，需送请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审查单位初审，合格后方可转入正式成果整理或文件汇编工作。

5.1.9 优化设计责任

设计人应发挥自身优势，做好设计方案的优化询比，降低工程造价，设计人须采纳咨询专家、审查单位等多方提出的正确意见和建议。

5.1.10 当设计文件中采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没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应提供相关佐证和参考资料，并首先征得发包人的同意。发包人将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对新技术、新材料予以论

证、检测通过后方可使用。

5.1.11 应结合各运营高速公路路线线形设计和交通运行特征，对交通安全设施进行深入研究，确保安全。

5.1.12 设计人应贯彻按照交通运输部《高速公路施工标准化技术指南》、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高速公路工地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川交函【2011】98号）、《四川省高速公路施工标准化技术指南》（川交函【2012】55号）等文的要求，设计提供进行标准化建设管理依据，实现“工地标准化、施工标准化、管理标准化”。

5.1.14 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对收费、监控、通信系统的设计时应满足《高速公路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通用规范》（JTG D80-2006）、《高速公路改扩建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细则》（JTG/T L80-2014）和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费、监控、通信总体方案设计，以及交警、交通执法等管理的要求，收费系统还应满足现行货车计重收费系统和不停车收费系统等上级要求的最新有关规定

5.1.15 专项工程设计文件应包含交通管制和保通方案设计，设计应按照《公路养护工程作业规程》（JTG H30-2015）及相关政策及管理部门的要求进行编制，编制合理的预算。

5.1.16 设计人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向发包人提供勘察设计文件，预算编制须采用纵横转件，最终提交业主的勘察设计文件包含勘察设计纸质文档、图纸 CAD 电子文档及全套预算文件电子文档。

5.3 勘察设计范围

5.3.2 工程范围包括：南方公司 2022 年度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5.3.3 阶段范围包括：一般采用一阶段施工图设计。技术特别复杂的，可以采用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两阶段设计。应急养护和技术简单的养护工程可以按照技术方案组织实施。

5.3.3 工作范围包括：G76 厦蓉高速（隆纳）临崖路段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隆纳）94 标准中央分隔带护栏提升改造工程、G76 厦蓉高速（纳黔）K1724-K1786 桥梁搭接护栏等交安设施提升改造工程等（所列项目可根据询比人实际情况做相应的调整并签订补充合同，但勘察设计费累加不大于 100 万元）的勘察设计及后续服务等相关工作，按现行国家和交通行业标准、规范、规程等的规定进行的各类专项调查、检查、测量、检测、水文地质勘探、材料试验等内容，及相关专业设计，概算（如有）、预算、提供技术交底、招标（清单、限价、技术规范、计量规则等编写）与施工配合等全部或单项工作，具体的勘察设计项目工作范围由南方公司确定。

5.4 勘察作业要求

5.4.2 勘察

本项补充第（5）、（6）目

（5）针对不同路段的地形、地质、气象条件，以及根据收集的原路设计和运营资料，提出相应的控制测量、勘测和专业调查方法，拟定专项工程方案，明确勘测手段、设备配置、人员组成和提交的成果目录清单，以及支撑性的专项评价、勘察报告。

（6）设计人应加强地质勘察与外业调查工作，确保基础资料全面、实用、可信，提出外业勘察特别是地质勘察的工作量、勘察重点及勘察费用，编制外业勘察与地质勘察指导书。勘察工作开始前，要制定周密细致的勘察大纲，应采用先进合理的勘察方法，严格执行有关勘察规范、规程，严格按照勘察工作深度要求执行，确保完成相应勘察工作量，准确判定主要工程地质特征，完备有关基础资料。

设计人应认真执行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勘察设计的若干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地质勘察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有关文件，地勘工作量、地勘深度、地勘精度一定要保证设计的需要，勘察成果一定要能指导设计，要严格控制由于地勘问题引起的工程变更、超概算问题。地质勘察各阶段均应与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审查单位进行沟通并获得发包人的意见后方可开展下阶段工作，地勘工作外业结束后，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审查单位将进行外业验收，合格后转入内业整理，编制地勘报告。设计人对地质条件复杂的大型桥梁以及较大规模的地质灾害整治或特殊路基，应该有专项地质勘察资料。

5.4.5 其他要求

本项补充第（8）、（9）（10）、（11）、（12）目

（8）本项目所涉及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勘察、材料试验等公路工程勘察方法与手段、工作范围及工作量、技术要求和精度应符合现行规范及其它有关规定。要加强工程地质勘察工作，没有勘察资料不能进行工程设计。采用钻探作业的钻孔，必须按规程收取岩芯。若设计人正式提交的勘察资料和设计文件不满足上述规范、规程、办法、示例的要求，发包人将根据设

计人遗漏的实物工作量和质量情况扣除相应勘察设计费用。同时，设计人还应无偿继续完善勘察设计工作，直至满足要求，保证工程勘察设计质量。

(9) 地形地质条件复杂、工程艰巨地段应加密测量桩志和勘探点数量，并应根据实测平、纵、横断面结合大比例尺地形图纸上移线，再次现场核实，进行安全可靠、经济合理的横断面设计，并通过效果图进行方案确定。地质条件复杂的桥梁基础，以及特殊路基和不良地质等隐蔽性工程处治应进行动态设计，设计人应派遣专业工程师及相应设备、软件跟踪施工，将勘察设计贯穿施工全过程，保证安全且经济合理。

(10) 设计单位应当保证养护工程设计文件质量，做好设计交底，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设计问题，并对设计质量负责。

(11) 养护工程设计实行动态设计。设计单位应当及时跟踪公路病害发展情况，并根据需要进行设计变更。

(12) 养护工程设计文件应当通过审查或审批后方可使用。

5.7 安全作业要求

5.7.1 设计人编制安全措施计划的期限：开始勘察设计前。安全措施计划批准人为：发包人。

本款补充第 5.7.8 项

5.7.8 设计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的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外业勘察(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在勘察设计期间，设计人应对与勘察设计有关的安全责任事故自负。

5.8 环境保护要求

本款补充第 5.8.4~5.8.6 项

5.8.4 公路与沿线环境协调情况及环境保护对策，应与批复的环境评价报告书及水土保持方案一致，在施工方案、永临结合的便桥便道和供配电设施、取弃土场、民桥民路修复等方面具体落实对安全、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措施，尽最大可能不破坏自然生态的平衡，体现人与自然的协调，项目与自然的和谐、融洽。

5.8.5 为践行绿色交通，推进绿色公路建设，实现公路建设健康可持续发展，设计人应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实施绿色公路建设的指导意见》(交办公路【2016】93 号)要求，加强生态环保设计，重点加强对自然地貌、原生植被、表土资源、湿地生态等方面的保护。增强公路排水系统对路面和桥面径流的消纳与净化功能。

5.8.6 为积极响应国家倡导的节能减排工作，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利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等方式，减少占地、减少废弃物的排放、较少能源的消耗，节约建设资金等；同时设计人还应加强智慧交通的设计工作，满足新形势下交通运输发展的需要。对涉及工程质量和安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尚无相关标准可参照的，应当经过试验谁审查后方规模化使用。

6. 开始勘察设计和完成勘察设计

6.1 开始勘察设计

6.1.1 满足以下条件时，设计人应开始勘察设计工作：签订交安专项勘察设计合同后。勘察设计服务周期安排：具体服务周期交安专项勘察设计合同约定。

6.2 发包人引起的周期延误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延误的，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计算方法：协商；增加勘察设计费用的计算方法：不增加勘察设计费。

6.3 设计人引起的周期延误逾期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每天 0.1%养护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价；逾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20%养护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价。

6.4 非人为因素引起的周期延误

6.4.1 异常恶劣气候条件包括：异常恶劣气候条件；不利物质条件包括：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如遇见废弃的地下管道、瓦斯突出等。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计算方法：协商；增加勘察设计费用的计算方法：不增加勘察设计费。

6.4.2 设计人发现地下文物或化石时，应按规定及时报告发包人和文物保护部门，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保护。延长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计算方法：协商；增加勘察设计费用的计算方法：不增加勘察设计费。

8. 勘察设计文件

8.1 勘察设计文件接收

8.1.3 勘察设计文件提交要求

由发包人与设计人在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补充合同条款中约定。

8.2 发包人审查勘察设计文件

8.2.1 发包人审查勘察设计文件的具体范围：一般养护工程包括定测详勘、施工图设计；技术特别复杂的养护工程包括技术设计方案、定测详勘、施工图设计；明细内容：勘察设计作业大纲、外业勘测、地质勘察、外业验收、内业设计等；费用分担原则：发包人承担。

8.3 养护工程设计的要求：

8.3.1 养护工程设计应当遵循以下要求：

- (1) 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循环利用、绿色环保；
- (2) 针对不同病害的分布特点进行分段、分类设计；
- (3) 做好交通保障方案设计，降低养护工程施工对交通影响，保障运行安全；
- (4) 做好养护安全作业方案设计，保障养护作业安全；
- (5) 做好配套附属设施的设计。

9. 勘察设计责任与保险

9.1 工作质量责任 本款补充第 9.1.6 项

9.1.6 设计人在接受发包人所安排的每个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任务后，应在约定的工期内，采取行之有效的方法和措施，建立一套系统完善的、全过程管理的质量监控系统，提出相应的质量要求和对策措施，编制质量计划，制定创优目标，为确保设计质量，设计人应成立领导小组及技术攻关小组，由设计人投入精干力量保质按期完成合同任务。设计人应主动追踪设计成果的审查、批准情况，积极主动配合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复工作，确保项目实施的整体推进，保证勘察设计质量。

10. 招标和施工期间配合

10.2 施工期间配合

10.2.6 对设计代表的数量和资历条件要求：在勘察设计服务合同中约定。

11. 合同变更

11.1 变更情形

11.1.1 合同变更时，勘察设计服务期限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勘察设计费用的调整方法：不调整。

11.2 合理化建议

11.2.2 设计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工程投资、缩短了施工期限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给予设计人如下奖励：___/___。

12. 合同价格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

12.1.1 合同费用及支付方式

(1) 勘察设计费用

①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计价模式为采用固定总价，在根据国家、省相关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单项养护工程费用基础上采用报价比例（以百分比表示，并保留两位小数）的形式进行计算，具体的计算方法如下：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人所投的报价比例，当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低于 3 万元的按 3 万元计取。单项养护工程项目应为川高公司同意立项的一个单独的养护工程项目。

②国家、省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或定额计算所得费用：是指根据国家、省相关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或定额计算的单项养护工程对应部分费用，主要依据及适用范围有（包括但不限于）：

a.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适用范围：地质灾害类项目的勘察费）

b. 川高系统公路养护工程《造价文件编制与咨询审查指导意见》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2013 年）（适用范围：养护类工程）；

c. 交通运输部《公路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2018 版）（适用范围：新建类工程）；

如遇国家或相关部门更新，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2) 勘察设计费用的调整：在合同实施期间，设计人所报报价比例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3) 支付方式：勘察设计费用支付阶段如下：

勘察设计费用支付为一阶段支付，勘察设计合同签订，勘察工作（含现场检测、地勘等）完成、并在发包人委托设计函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后 15 日内，设计人可向发包人申请支付勘察设计费用的 100%，待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拨付勘察设计费用后 7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勘察设计费用的 100%；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额度、支付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

12.3 中期支付

12.3.1 中期支付申请的格式及份数：按照发包人要求。

12.3.2 逾期付款违约金：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短期贷款利率加手续费向设计人逾期付款违约金。

12.3.3 中期支付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支付规定如下：／。

12.4 费用结算

12.4.1 勘察设计费用结算申请的份数和提交期限：按照发包人要求。

12.4.2 逾期付款违约金：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短期贷款利率加手续费向设计人逾期付款违约金。

12.6 质量保证金

本合同各单项工程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金为各单项工程勘察设计费用的 3%。

14. 违约

14.1 设计人违约

当设计人发生本款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课以违约金，且不排除设计人责任。具体约定如下：

(1) 设计人将勘察设计任务转包，或者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分包的，发包人将有权中止合同，并课以设计人签约合同价 5%~10%的违约金。

(2) 设计人未按照国家及交通部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勘察设计，或未根据勘察成果资料进行工程设计，或设计人在设计文件中指定或变相指定材料或设备生产厂、供应商的，发包人将课以设计人签约合同价 5%~10%的违约金。

(3) 在勘察设计期间，设计人为单项交安养护工程组建的设计团队，必须集中精力，优质高效开展勘察设计工作，确保设计质量，按期提交设计成果。设计人未能按照项目的要求的时限提交勘察或设计成果的(含阶段性成果，但发包人同意延长期限除外)，发包人有权终止设计合同，同时：

a. 单个项目勘察设计费用预估达到招标条件，发包人可以将该项目合同授予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二或第三中标候选人；具体的授予人根据双方的意愿、友好的协商以及有利于承包人的方式确定。期间若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违约的设计人承担，其费用发包人可以在任何应支付给设计人的费用中扣除。

b. 单个项目勘察设计费用预估未达到招标条件，发包人可以将该项目授予设计人以外任何符合该项目设计资质要求的设计单位。期间若造成发包人的损失，由违约的设计人承担，其费用发包人可以在任何应支付给设计人的费用中扣除。

(4) 在收到发包人或咨询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查意见后，设计人未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对勘察成果、设计文件、专题研究报告的修改，发包人将分别按相应阶段设计合同费用的 1%课以设计人违约金。

(5) 因勘察设计深度不够、资料不足、方案缺陷以及勘察设计质量低劣而被要求返工从而造成质量问题的，除由设计负责继续完善勘察设计外，发包人还可视造成的时间延误和费用损失，课以设计人签约合同价 5%~10%的违约金。

(6) 因勘察设计错误而造成一般质量事故的，设计人除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设计费外，设计人还应无偿继续完善勘察设计，并按照 9.4 款承担全额损失赔偿金。

(7) 因勘察设计错误而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除执行本款第(6)项的规定外，发包人有权报请上级主管部门视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给予其他处罚。

(8) 设计人的勘察设计文件必须接受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咨询审查单位及发包人的上级主

管理部门的审查，凡审查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设计人应逐段的给予认真贯彻落实，提交书面的反馈意见并免费修改勘察设计文件。如果勘察设计未通过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咨询审查单位或发包人的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设计人履行下阶段工作的资格，并按合同设计费用的 5%~10%课以设计人的违约金。

(9) 由于设计人的过失或责任未探明重大地质隐患，引起设计方案变更对下阶段设计及工程实施造成重大影响的，发包人将追究设计人的违约责任。

(10) 设计人承诺派于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分项负责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否则，发包人将追究设计人的违约责任；项目负责人做好全过程汇报工作。

(11) 设计人若有《四川省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管理办法》第三十三、第三十四条情形，发包人将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调整设计人从业单位信用等级的意见。

(12) 所有违约金及赔偿金均在勘察设计费中扣除。因设计人后续服务工作管理困难，发包人在征得设计人同意的情况下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后续服务工作，费用由由发包人在设计费中直接扣除支付给被委托单位，但不免除设计人义务。

14.2 发包人违约

14.2.2 发包人发生违约情况时，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发包人未按约定时间向设计人支付相关费用的，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短期贷款利率加手续费向设计人逾期付款违约金。

15. 争议的解决

15.1 本项目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诉讼，诉讼地：项目所在地。

16. 其 他

(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下发的管理文件也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遇国家、行业颁布实施新规范、规程以及四川省、交投集团以及川高公司颁布实施新的管理办法，则按照新的规范、规程以及管理办法实施。

(3) 本次招标涉及的合同条款相关事宜如不全，或与实际情况有矛盾，在确保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下，由发包人和设计人在具体工程勘察设计合同中进行友好协商，补充完善。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 同 协 议 书（仅供参考）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的询比申请。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_____项目对应_____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工作。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协议书以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中选通知书；

（3）投标函；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发包人要求；

（7）设计人有关人员投入的承诺；

（8）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报价比例：_____。

4、项目负责人：_____。技术负责人：_____。

5、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_____；安全目标：_____。

6、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_____。

（若采用组合多个单项养护工程签订合同时，日常勘察设计任务以甲方通知安排乙方。）

7、发包人具体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的时间在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中约定；

8、设计人具体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的周期在专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中约定；

9、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合同价格：

（1）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合同价格=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的费用×报价比例；

（2）当单项养护工程设计服务费报价低于3万元的按3万元计取。

10、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11、本协议书正本4份、副本4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2份，副本2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单位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_____

设计人：_____（单位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件二：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单位_____（勘察单位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勘察设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发包人的义务

-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设计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设计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设计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设计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设计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勘察设计合同有关的勘察设计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设计人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 （5）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勘察设计队伍。

3、设计人的义务

- （1）设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设计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设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4）设计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设计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2）设计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设计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其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设计人或设计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勘察设计合同失效日止。

7、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勘察设计合同的附件，与勘察设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本协议书正本 4 份、副本 4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2 份，副本 2 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设计人：（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第五章 询比文件格式

南方公司 2022 年交安专项工程勘察设计询 比项目

询 比 申 请 文 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询比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询比保证金
- 四、资格审查表
- 五、技术建议书（勘察设计）
- 六、询比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七、其他资料

一、投 标 函

_____（询比人名称）_____：

1. 经现场踏勘和研究 _____（项目名称）_____ 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含第____号至第____号补遗书）后，我方就上述勘察设计任务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其中投标价详见报价函。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询比申请文件，且对我方保持约束力。
3.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现任职务：_____，职
称：_____。
4. 质量要求：_____，安全目标：_____。
5.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在收到发包人勘察设计任务委托函后，我方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安排勘察设计任务，并及时完善相关合同手续。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服从发包人安排，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的负责人。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询比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1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询比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询比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投 标 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

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 年_____月 _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投标无效。
3. 如果由询比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2-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询比申请人名称：_____（全称）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询比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询比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 年_____月 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三、询比保证金

致：_____(招标人全称)_____

鉴于_____(询比申请人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询比的投标。根据询比文件的规定，我单位向询比人提交了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元)的询比保证金，作为履行询比文件中规定的义务担保。

询比申请人如有下列情况，询比人将有权没收其询比保证金：

1. 询比申请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或
2. 中选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或发包人订立合同；或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
4. 评标阶段发现询比申请人或签订合同前发现中选人提交了虚假资料；或
5. 发生询比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以退还询比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现金担保在投标有效期或经询比人延长的询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询比申请人：(全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职务、姓名)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询比申请人须将投标保证金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影印件（彩色或黑白）附在此表后。
2. 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询比申请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四、资格审查表

4-1 询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询比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勘察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询比申请人关联企业情况	询比申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 询比申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询比申请人为上市公司，询比申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u>50</u> %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 询比申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 与询比申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

1. 在本表后应附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勘察资质证书副本、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资料的影印件，以及询比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说明的影印件。上述所有执照、证书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均应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4-2 拟在本项目主要任职人员情况表

职 务	姓 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职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级别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后续服务 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元)	技术 负 责人
后续服务负责人业绩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元)	项目负责 人

注：

1. 本表填报的人员应满足询比申请人须知附录 4 要求。
2. 本表后无须附相关证明材料。

4-3 主要人员资历表

一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位		身份证号码	
职称		为询比申请人服务时间 (年)					在本合同中拟任职		
学历	_____年，毕业于 _____（学校） _____（专业）								
经历									
时间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目前承担的任务									

注：

1. 询比申请人须知附录 4 所列人员须填写本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影印件。
2. 询比申请人须知附录 4 所列人员需附本人身份证、职称证书的彩色影印件以及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应为合同协议书或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或其他有关资料等能反映该人员承担相应项目业绩的证明资料），还应附该人员在投标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或缴费证明专用章）；如果询比申请人属事业法人单位且未参保，则由询比申请人的上级主管部门出具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是询比申请人本单位职工的书面证明材料。

4-4 近五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的勘察设计项目情况表

项 目 指 标	1	2	3	„„
新建/养护类项目				
项目名称/设计阶段				
公路等级/路线长度（公里）				
设计车速（公里/小时）/路基宽度(米)				
项目描述及工作内容				
合同总价				
设计起讫时间				
完成情况				
其他				
发包人单位、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传真				

注：

1. 近五年是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均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2. 所列项目需将合同协议书作为证明材料附于本表后，合同协议书内容需体现工程规模、里程长度、合同金额、养护或新建、主体工程或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等信息，如合同协议未能反映以上要点信息，可以发包人的证明材料予以补充说明

3. 业绩未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4-5 询比申请人信誉情况表

询比申请人在此必须附下列证明材料：

1. 询比申请人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从业企业-设计企业”中进行登记的网页信息资料，并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2. 询比申请人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的网页信息资料证明材料，并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3.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询比申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询比申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并加盖询比申请人单位章。

五、技术建议书（勘察设计）

技术建议书主要包括以下方面内容（不限于）：

1. 对本询比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2. 对本次询比项目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勘察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3. 勘察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4.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 附必要的图纸（如需要）。

六、询比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七、其它资料

南方公司 2022 年交安专项工程勘察设 计询比项目

询 比 申 请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询比申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

一、报 价 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_____

1. 经现场踏勘和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号），我方就上述勘察设计任务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据分析计算，我方愿意：

在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的基础乘以报价比例____%，作为单项养护工程勘察服务费的投标价，即：我方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项目服务费投标价=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报价比例。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同时，我方承诺：本投标价最终受“专用合同条款的约束和调整。

3. 其他要求详见第一信封投标函。

投 标 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职务、姓名）：

_____（签字或盖签名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说明

1. 询比申请人报价时应认真阅读“询比申请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勘察设计技术要求”，充分了解南方公司经营管理的 2 条高速公路目前的道路状况及运行情况，充分考虑养护工程勘察设计任务零星、项目地点分散、设计任务不确定等特点，询比申请人应合理慎重报价。

2. 设计人应按照国家有关养护、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要求的内容和深度，开展养护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询比申请人单项养护工程勘察服务费报价，包含（不限于）各类专项调查、检查、测量、检测、水文地质勘探、编制交通保障方案、编制安全作业方案等与本项目勘察设计有关的全过程的一切费用；询比申请人单项养护工程设计服务费报价，包含（不限于）设计费，预算、标底（限价）编制等与本项目设计有关的全过程的一切费用；勘察设计费用还应包括专题研究（含专项技术研究，如果有）、后续服务费（招标配合和施工配合）、各种会议的会务费用以及咨询、利润、税金、保险等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

3. 单项养护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费报价是在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视具体项目确定）基础上，分别采用报价比例（以百分比表示，并保留二位小数，形如 82.01%）的形式进行报价，具体的计算方法如下：

（1）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服务费投标报价=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或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最终认定的单项养护工程勘察设计费×报价比例，询比申请人所报的报价比例应小于或等于 85%。

4. 确定单项养护工程预算时，主要依据有（不限于）：

（1）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适用范围：地质灾害类项目的勘察费）；

（2）川高系统公路养护工程《造价文件编制与咨询审查指导意见》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公路养护工程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2013 年）（适用范围：养护类工程）；

（3）交通运输部《公路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2018 版）（适用范围：新建类工程）。

如遇国家或相关部门更新，则按最新规定执行。

5. 询比申请人报价、计价结算等均应人民币为单位。